

## **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提议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11月11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功燕先生《关于提议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李功燕先生提议公司以首发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一、提议人的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

- 1、提议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功燕先生
- 2、提议时间：2022年11月11日

**二、提议人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合理判断，为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提高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同时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发展，进一步建立公司、股东、核心骨干员工之间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长效机制，使各方更紧密的合力推进公司的长远、稳定、持续发展，公司拟以超募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方案，回购股份后续拟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或股权激励计划。若本次回购的股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36个月内未能转让完毕，公司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

### 三、提议人的提议内容

1、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2、回购股份用途：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并将在公司披露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6个月内使用完毕；若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使用完毕，董事会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本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3、回购股份的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4、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6.39元/股（含）（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5、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7,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4,000万元（含）

6、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首发超募资金

7、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8、回购股份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14,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56.39元/股测算，回购数量约为2,482,710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89%。按照本次回购下限人民币7,5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56.39元/股测算，回购数量约为1,330,023股，回购比例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01%。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若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 四、提议人在提议前6个月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提议人李功燕先生在提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行为。

### 五、提议人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提议人李功燕先生在本次回购期间暂无增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未来有相关增减持股份计划，公司将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六、提议人承诺

提议人李功燕先生承诺：将推动公司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回购股份事项，并将在董事会上对公司回购股份议案投赞成票。

## 七、公司董事会对股份回购提议的意见及后续安排

2022年11月12日，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特此公告。

中科微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5日